

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第 3 页

三、资质证书复印件.....第 4—7 页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浙25UW71LAUR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5〕7-93号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盛股份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冠盛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冠盛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冠盛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冠盛股份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冠盛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2024年5月修订)》(上证函〔2024〕1476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冠盛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冠盛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2024年5月修订）》（上证函〔2024〕1476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冠盛股份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志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茹君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表 2

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2024 年期初往来	2024 年度往来累计	2024 年度往来资金	2024 年度偿还累计	2024 年期末往来资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计科目	资金余额	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的利息 (如有)	发生金额	金余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36.58	3,659.65	60.57	79.60	4,377.2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温州冠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57	515.76		477.82	71.5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GSP North America Co.,Inc	母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64.50	7,643.84	186.23	5,854.44	7,640.1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GSP AUTOMOTIVE MALAYSIA SDN. BHD.	母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63.18	3,130.36	58.76		4,852.3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8,097.83	14,949.61	305.57	6,411.85	16,941.15	/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钟建国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改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7-93号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的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年度报告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5)年度报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7-93号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p>证书编号: 110002100158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 2010年06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p> <p>2021年6月换发</p>	<p>姓名: 吴志辉 Full name</p> <p>性别: 男 Sex</p> <p>出生日期: 1985-06-28 Date of birth</p> <p>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p> <p>身份证号码: 430981198506283911 Identity card No.</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年 月 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年 月 日 y m d</p>	 <p>志辉(11000210015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p>   <p>年 月 日 y m d</p>

仅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7-93号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吴志辉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吴志辉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p>证书编号: 330000011558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p>	<p>姓名: 潘茹琦 Full name</p> <p>性别: 女 Sex</p> <p>出生日期: 1993-11-22 Date of birth</p> <p>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p> <p>身份证号码: 36222819931122002X Identity card No.</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年 月 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年 月 日 /y /m /d</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年 月 日 /y /m /d</p>

仅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7-93号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潘茹君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潘茹君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